公司代码:603317　　公司简称:天味食品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味食品	60331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昌军	李燕桥
电话	028-82908166	028-82908166
办公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
电子信箱	dsh@teway.cn	dsh@teway.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73,129,876.15	2,142,313,400.40	1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7,851,378.01	1,841,916,396.05	4.6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661,767.80	123,731,001.47	79.15
营业收入	918,880,828.78	629,450,978.94	4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662,698.40	102,591,805.68	9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723,771.27	91,487,691.03	9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9	7.58	增加2.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7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27	55.5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0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邓文	境内自然人	67.84	40,643.50	40,643.50	无	0
唐璐	境内自然人	10.89	6,525.00	6,525.00	无	0
卢小波	境内自然人	1.72	1,032.18		无	0
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968.60		无	0
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	840.79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06	637.93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2	310.00		无	0
唐鸣	境内自然人	0.44	261.00	43.5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9	235.82		无	0
深圳市达晨时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201.55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文、唐璐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时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不同程度影响了各行业的正常经济活动。公司所处行业受疫情影响,经营发展的挑战与机遇并存。受疫情影响,全民消费习惯发生了一定的改变,消费渠道升级与变革,催生了“毛经济”,加速了公司C端及电商业务的发展。但同时,由于餐饮行业遭受重创,公司定制餐调业务受到了较大影响。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9.19亿元,同比增长45.98%;净利润2亿元,同比增长94.62%。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 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自新冠疫情发生以来,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态势,在努力做好公司防疫防控及自身生产经营工作的同时,积极响应政府号召,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向成都市双流区慈善会捐助防疫专项资金200万元,用于支持疫情的防控工作。

2. 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考核年度为2020—2021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股票期权均以2019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5%;限制性股票以2019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9%。股票期权所涉及对象人数为106人,限制性股票所涉及人数为66人。激励计划授予的权益总数为538万份,占授予完成后总股数的0.90%,其中股票期权数量为347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1万股。

3. 积极推进再融资工作

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12日和2020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的申请,于2020年7月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261),于2020年7月1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管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644号)并于2020年8月6日向证监会提交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之回复》。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正在稳步推进中。

4. 启动实施“双轮驱动”品牌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将“好人家”与“大红袍”品牌进行了重新定位,“好人家”定位为火锅底料及川菜调料的全系列产品品牌,“大红袍”定位为专注于火锅底料系列的产品品牌。将“大红袍”品牌从原来的销售体系中分离,成立了独立的销售组织,对品牌重新进行了战略规划和形象塑造。对原有经销商进行了拆分,并拓展了“大红袍”新的经销商。同时,丰富了“大红袍”火锅底料产品线,开发出新的大单品。

5. 强化新品开发,持续技术创新

以用户需求为向导,以客户为中心,通过BC联动创新产品服务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对多款产品进行了改良并推出了小龙虾系列(油焖/香辣)、青花椒鱼系列(酸菜/水煮/麻辣)、火锅蘸料(原味/香辣)、火锅底料系列(三鲜/菌汤/骨汤/醇香牛油/手工牛油老火锅)等调味料新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1月1 日合同负债37,592,605.25元、其他流动负债 4,887,038.68元、预收款项-42,479,643.93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37,485,234.40 元、其他流动负债4,873,080.47元、预收款项-42,358,314.87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77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8月7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邓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一致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天味食品2020年半年度报告》、《天味食品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0-080)。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此项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78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7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金根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天味食品2020年半年度报告》、《天味食品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0-080)。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79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第二十三条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0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情况(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经销商	80,457.84	87.59%	52.01%
定制餐调	2,826.96	3.08%	-53.78%
电商	6,549.52	7.13%	132.30%
直营商超	1,112.23	1.21%	97.92%
外贸	659.02	0.72%	87.78%
其他	256.46	0.28%	110.84%
合计	91,862.03	100.00%	46.04%

2. 主要产品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收入	占比	增长率
火锅底料	38,023.29	41.39%	49.94%
川菜调料	48,940.95	53.28%	51.18%
香肠腊肉调料	170.72	0.19%	-57.25%
鸡精	2,365.37	2.57%	6.13%
香辣酱	1,563.58	1.70%	-1.79%
其他	798.12	0.87%	-15.90%
合计	91,862.03	100.00%	46.04%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20年1-6月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西南地区	27,812.68	30.28%	48.18%
华中地区	16,088.26	17.51%	31.35%
华东地区	17,404.62	18.95%	68.22%
西北地区	8,055.34	8.77%	60.39%
华北地区	8,265.68	9.00%	35.24%
东北地区	6,879.48	7.49%	17.36%
华南地区	6,693.15	7.29%	59.77%
出口	662.82	0.72%	88.96%
合计	91,862.03	100.00%	46.04%

4. 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销售区域	2020年1-6月			
	期初	增加	减少	期末
西南地区	220	121	28	313
华中地区	257	238	26	469
华东地区	295	234	55	474
西北地区	116	73	11	178
华北地区	141	122	18	245
东北地区	113	91	20	184
华南地区	79	119	10	188
合计	1,221	998	168	2,051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80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号),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3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167,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9,311,348.12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11日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9CDA4011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结余募集资金329,424,842.98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319,461,675.85元(含理财产品余额120,000,000.00元)、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手续费支出后余额9,963,167.13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2019年8月2日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签订了《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元)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630922239	80,846,496.37	80,846,496.37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631322462	248,578,347.61	128,578,347.61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120,000,000.00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A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10.54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10.54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00.00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00.00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时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取得收益(万元)
民生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8月23日	3.70	30,000	276.74
民生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5,000	2019年8月29日	2019年11月29日	3.7	25,000	233.15
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	24,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2月28日	3.75	24,000	224.38
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	22,000	2020年2月28日	2020年5月28日	3.21	22,000	174.22
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	12,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8月28日	3.55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931.13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10.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84.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是否发生可行性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30,925.67	30,925.67	未做分期承诺	3,114.97	6,723.39	6,723.39	21.74	拟建设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6,159.56	6,159.56	未做分期承诺	977.08	2,913.96	2,913.96	47.31	拟建设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销售体系建设项目	服务信息化综合建设项目	无	11,845.90	11,845.90	未做分期承诺	318.81	7,347.62	7,347.62	62.03	拟建设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931.13	48,931.13		4,410.86	16,984.97	16,984.97	34.71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A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10.54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10.54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00.00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0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12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6月30日,结余募集资金329,424,842.98元,为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取得的利息收入等。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81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1月16日印发的《关于核准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36号),其中核准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40,798,857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根据上述中国证监会批复,公司向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天是和顺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4家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0,798,857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7.01 元,募集资金总额1,688,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3,693,005.8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64,306,994.14元。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2016]1014号”《验资报告》,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2月3日全部到位。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682,410,785.67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620,917,229.92元,2020年半年度使用61,493,555.75元 (包含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4,343,305.75元)),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7,439,202.47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5,030,017.38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与开设专户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分别于2016年2月19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与开设专户的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市分行于2016年2月2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与开设专户的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平房支行于2016年2月2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生物”)已经按照与广发证券、各开户银行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	0806020222001112140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8028100101228256	157,522.8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市分行	9220080100008938892	9,321.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平房支行	08057201040011708	4,863,172.96
合计		5,030,017.38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终止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2015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对“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进行结项,终止“上市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5950万元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及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4月15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已将“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于2020年6月4日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银行账号0806020229001112140)依法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8年12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595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12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595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超期使用。

2、2019 年 12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95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3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595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超期使用。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总投资2500万元,截至2020年3月30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独立财务顾问费、承销费合计185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74.00%,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650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在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了除独立财务顾问费、承销费之外的其他中介费及发行费用共计5,193,005.86元,且该项募集资金尚未置换先期投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节余的募集资金650万元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利息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2020年3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终止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剩余募集资金5,030,017.38元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圣泰生物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圣泰生物其他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终止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进行结项,终止“上市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5950万元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及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2020年3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终止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二。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报告期内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88,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493,555.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2,410,785.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0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支付交易对价	否	1,280,000,000.00	1,280,000,000.00	0.00	1,280,000,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圣泰生物三期建设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7,150,250.00	199,567,479.92	99.78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上市公司研发中心建设	是	53,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 偿还上市公司借款	否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0.00	130,000,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25,000,000.00	25,000,000.00	0.00	18,500,000.00	74.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0	53,000,000.00	54,343,305.75	54,343,305.75	102.5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88,000,000.00	1,688,000,000.00	61,493,555.75	1,682,410,785.6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未超募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圣泰生物三期建设项目”已取得哈尔滨市呼兰区发展改革局出具的《哈尔滨市呼兰区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哈呼发改备案[2015]29号),该项目按照预定计划进度实施,土建工程和消防工程已施工完成,净化工程、工艺管道和设备安装已基本完成,但该项目电力增容4000KVA由当地政府负责配置,因该项目路径存在争议和政府工程政向未全面到位,政府配电项目验收未能实施,导致圣泰生物三期建设项目